

报备防伪码：



报备防伪号：0E520FD0E0864572

报告文号：厦中兴会审字〔2020〕第269号

报告日期：2020年11月23日

报备时间：2020年11月26日 16:26:13

签字注师：陈秀清，陈兴平

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社会捐赠款物收支情况

专项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厦门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事务所电话：0592-6031788

传 真：0592-6032788

通 信 地 址：厦门市思明区莲岳路189号8号楼第5层东侧B-1区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请与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联系
会计师事务所对以上数据的真实性负法律责任

注协电话：0591-87097005

厦门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XiaMen Zhong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地址：厦门市思明区莲岳路 189 号 8 号海涵楼 5 楼东侧 B1 区 电话：6031788 传真：6032788

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社会捐赠款物 收支情况审计报告

厦中兴会审字(2020)第 269 号

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

我们对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 2020 年 1 月至 8 月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社会捐赠款物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详见后附《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社会捐赠款物收支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

一、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对专项说明的责任

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负责编制专项说明，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专项说明不存在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相关部门负责监督专项说明的编制过程，专项收支情况主动接受审计监督。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专项说明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注册会计师对专项说明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报告使用者依据报告作出的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社会捐赠款物收支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专项说明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专项说明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专项说明的总体披露情况。

四、注册会计师执行的审计程序

我们自 2020 年 11 月 8 日接受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委托，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一）对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接受的个人账户以及公司账户捐赠资金款项获取银行对账单，进行银行流水检查；尤其关注大额资金捐赠入账金额、入账时间与捐赠意向书的一致性。

（二）对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拨付资金，检查转账给受益单位的银行回单和受益单位的收据及资金使用说明。

（三）对物资收支的审计

1、对使用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接受捐赠资金采购的防控物资，检查采购流程及相关证据（抽取采购计划、合同、发票等）。

2、对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接受的捐赠物资，检查捐赠意向和物资接收情况（抽查交接单、经手人签字等）。

3、检查物资的发放，根据财务部门和业务部门提供的物资出库明细表，向大额物资接收方函证，追踪受益单位获赠的大额物资品类、数量及金额，获取受益单位物

资接受回执。

五、审计结论

我们认为，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编制的专项说明在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社会捐赠款物收入和支出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财务制度的要求。

厦门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清琴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主任会计师)

陈常平

报告日期：2020年11月23日

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社会捐赠款物 收支专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中国红十字会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统一的红十字组织，是从事人道主义工作的社会救助团体。中国红十字会以弘扬人道、博爱、奉献精神，保护人的生命和健康，维护人的尊严，促进人类和平进步事业为宗旨。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具有群众团体资格，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登记地址为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岑东路 168 号南楼 5 层（实际地址为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诚毅大街 1 号 2 楼），负责人为许建群。

为应对突发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以下简称“新冠肺炎”）疫情，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接受了来自境内外社会各界的捐款捐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国务院关于促进红十字事业发展的意见》和《中国红十字会捐赠工作管理办法》《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捐赠款物使用管理的通知》以及疫情防控相关要求，对接受的捐赠款物按照疫情防控需要和捐赠人意愿统筹安排使用。

二、捐赠款物收支情况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接受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捐赠款物价值人民币（以下均为人民币）1,599,978.65 元，其中捐赠资金 788,541.18 元，捐赠物资 811,437.47 元，以上捐赠款物均已按照疫情防控需要和捐赠人意愿安排使用。

三、捐赠资金收支情况

（一）捐赠资金收入情况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接受新冠肺炎疫情捐赠资金共 136 笔，合计 788,541.18 元。

1. 按捐赠来源分类。接受境内捐赠 136 笔，小计 788,541.18 元；接受境外捐赠 0 笔，小计 0 元。

2. 按捐赠人性质分类。接受单位捐赠 69 笔，小计 618,143.18 元；接受个人捐赠 67 笔，小计 170,398.00 元。

3. 按捐赠渠道分类。通过银行转账捐赠 55 笔，小计 659,668.18 元；通过互联网平台捐赠 81 笔，小计 128,873.00 元；通过邮局汇款捐赠 0 笔，小计 0 元；通过现场等其他方式捐赠 0 笔，小计 0 元。

4. 按捐赠金额分类。10 万元以下（不含 10 万元）的捐赠 135 笔，小计 660,764.18 元；10 万元以上的捐赠 1 笔，小计 127,777.00 元。

捐赠明细见附表 1。

（二）捐赠资金安排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安排使用新冠肺炎疫情捐赠资金 788,541.18 元。

1. 用于支持医疗机构、援鄂医务人员和救援队等开展疫情防控 76,753.10 元，占捐赠资金总额的 9.73%。其中：0 元直接拨付医疗机构用于疫情防控（具体拨付情况见附表 2），76,753.10 元采购防控物资发放至医疗机构（具体发放情况见附表 3），0 元用于援鄂救援队经费。

2. 用于受疫情影响的困难群众的人道救助和心理援助 0 元（具体使用情况见附表 4），占捐赠资金总额的 0%。

3. 用于支持学校、社区等开展疫情防控 711,788.08 元（具体使用情况见附表 5），占捐赠资金总额的 90.27%。

4. 用于国际抗疫 0 元，占捐赠资金总额的 0%。

5. 已安排待拨付资金 0 元，占捐赠资金总额的 0%。

四、捐赠物资收支情况

（一）捐赠物资收入情况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共接受捐赠物资 36 批次，价值 811,437.47 元。

1. 按捐赠来源分类。接受境内捐赠物资 33 批次，价值 761,931.47 元；接受境外捐赠物资 3 批次，价值 49,506.00 元。

2. 按捐赠品种分类。接受捐赠药品 0 批次，价值 0 元；接受口罩、防护服、护

目镜、手套等防护用品 22 批次，价值 186,477.47 元；接受核酸检测试剂及耗材等 0 批次，价值 0 元；接受日化消杀用品 2 批次，价值 195,360.00 元；接受物资清关服务 0 批次，价值 0 元，接受援鄂救援人员保险 0 批次，价值 0 元；接受防疫医疗设备及耗材 12 批次，价值 429,600.00 元。

（二）捐赠物资安排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共安排使用捐赠物资 811,437.47 元。其中：用于国内疫情防控 811,437.47 元，占 100%；用于国际疫情防控 0 元，占 0%。

捐赠物资接受和发放情况详见附表 6。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疫情防控捐赠款物后续接受使用情况将纳入年度审计并按规定公开，继续接受社会监督。

附表 1. 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接受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捐赠资金明细表

附表 2. 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拨付医疗机构疫情防控资金情况表

附表 3. 使用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接受捐赠资金采购疫情防控物资支持医疗机构情况表

附表 4. 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人道救助和心理援助资金使用表

附表 5. 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支持学校和社区等疫情防控款物情况表

附表 6. 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疫情防控捐赠物资接受和发放情况表

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

2020 年 11 月 23 日

**附表1：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接受新冠肺炎疫情
疫情防控捐赠资金明细表**

序号	捐赠人	捐赠金额
1	盛发环保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127,777.00
小 计		127,777.00
2	10万元以下（不含10万元）捐赠小计	660,764.18
合 计		788,541.18
<p>感谢所有为疫情防控奉献爱心的捐赠人。本表为向集美区红十字会捐款10万元以上的明细情况，捐款10万元以下（不含10万元）的捐赠人可在集美区红十字会微信公众号或集美区政府官网查询。</p>		

附表2：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拨付医疗机构
疫情防控资金情况表

序号	拨付单位	拨付金额
1	此表无数据	

附表3：使用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接受捐赠资金 采购疫情防控物资支持医疗机构情况表

集美区疫情防控指挥部使用集美区红十字会拨付的资金76,753.10元采购防控物资支持医疗机构，发放情况如下：

序号	发放单位	发放物资	数量	价值
1	集美区卫健局发放至区基层卫生医疗机构	红外额式体温计	275支	39,369.00
2		速干免洗手皮肤消毒液（500ML）	234瓶	6,786.00
3		一次性使用拭子	3000支	1,440.00
4		消毒粉10KG	2桶	1,200.00
5		护目镜	600个	4,300.00
6		一次性头罩	2000个	340.00
7		一次性使用医用橡胶检查手套	7500双	9,000.00
8		洁芙柔免洗手消毒凝胶（500ML）	7瓶	187.60
9		洁芙柔免洗手消毒凝胶（236ML）	380瓶	6,080.00
10		爱尔施含氯消毒片	225瓶	2,677.50
11		75%医用酒精（100ML）	398瓶	5,373.00
合 计				76,753.10

附表4：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人道救助
和心理援助资金使用表

序号	项目实施单位	用途	金额
1	此表无数据		

附表5：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支持学校和社区等
疫情防控款物情况表

集美区疫情防控指挥部使用集美区红十字会拨付的资金711,788.08元采购疫情防控物资，统筹用于疫情防控：

序号	发放单位	发放物资名称	物资数量	价值	
1	集美区疫情防控指挥部	红外额式体温计	420支	32,760.00	
2		速干免洗手皮肤消毒液	966瓶	28,014.00	
3		美菰林免洗手部抑菌液	800瓶	20,800.00	
5		红外额温计	10支	1,900.00	
6		75%医用酒精 60ml	10000瓶	125,000.00	
7		消毒粉10KG	8桶	4,800.00	
8		护目镜HC D100	7600副	49,400.00	
9		10L圆形密封桶	500套	5,000.00	
10		医用检查手套	5000双	5,650.00	
11		无尘服	200套	8,588.00	
13		84消毒液	170桶	40,800.00	
19		洁芙柔免洗手消毒凝胶（500ML）	3瓶	80.40	
20		红外线体温监测仪	3台	1,033.95	
22		红外额式体温计	420个	34,398.00	
23		体温计（医用）	1000支	7,500.00	
24		体温计（医用）	1300支	9,750.00	
25		一次性使用口罩	4000个	9,040.00	
26		体温计（医用）	1480支	11,100.00	
27		玻璃体温计	675支	4,320.00	
28		玻璃体温度计	1700支	9,350.00	
29		体温计（医用）	3000支	18,000.00	
30		医用隔离面罩	200副	4,600.00	
31		75%医用酒精（100ML）	11602瓶	156,627.00	
32		75%医用酒精（60ML）	2000瓶	25,000.00	
33		75%医用酒精（500ML）	720瓶	12,175.20	
34		84消毒液（500ML）	1瓶	6.53	
35		75%医用酒精（60ML）	46瓶	575.00	
36		KN95口罩	10690个	85,520.00	
合 计				711,788.08	

**附表6：厦门市集美区红十字会疫情防控
捐赠物资接受和发放情况表**

序号	捐赠单位名称	物资名称	数量	价值	发放单位
1	美国闽南同乡联合总会 美国闽南商会 北美华人华裔寻根协会	一次性口罩	4800个	10,080.00	集美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统筹侨英街道
2	菲律宾漳厦龙同海总会·商会	一次性手套	10000只	5,000.00	集美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统筹
3	美国闽南同乡联合总会 美国闽南商会 北美华人华裔寻根协会 福建医大美国校友会	一次性口罩	5000个	34,426.00	定向厦门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杏林分院
		N95口罩	240个		
4	厦门市杏林金富信工贸有限公司	护目镜	675个	9,465.82	集美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统筹
5	厦门市杏林金富信工贸有限公司	护目镜	324个	4,199.65	集美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统筹
6	浦发银行厦门观音山支行党支部	一次性口罩	4000个	18,000.00	集美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统筹集美区教育局
7	厦门迈达威贸易有限公司	一次性口罩	1000个	9,500.00	集美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统筹集美街道
		N95口罩	300个		集美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统筹集美区卫健局
8	恒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次性口罩	5020个	11,546.00	集美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统筹后溪镇
9	福建省中木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次性口罩	1000个	2,300.00	集美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统筹后溪镇
10	福建省杭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一次性口罩	1000个	2,300.00	集美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统筹后溪镇
11	厦门卓毅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一次性口罩	5000个	24,080.00	集美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统筹杏林街道
12	上海钧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一次性口罩	500个	2,600.00	集美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统筹杏林街道
13	中国化学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一次性口罩	200个	900.00	集美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统筹侨英街道
14	厦门市盛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一次性口罩	200个	900.00	集美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统筹侨英街道
15	华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次性口罩	200个	900.00	集美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统筹侨英街道
16	江苏省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一次性口罩	200个	900.00	集美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统筹侨英街道
17	福建蓝海市政园林建筑有限公司	一次性口罩	200个	900.00	集美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统筹侨英街道
18	福建惠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一次性口罩	200个	900.00	集美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统筹侨英街道
19	厦门现代青年创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一次性口罩	1000个	5,000.00	定向后溪镇
20	厦门市茜芳亭园艺有限公司	乙醇溶液（75%）	4800瓶	180,000.00	集美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统筹集美区教育局
21	厦门百傲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一次性口罩	1000个	2,920.00	定向厦门市集美区特殊教育学校
22	厦门方鼎盛餐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一次性口罩	10050个	32,160.00	定向集美区教育局
23	厦门忠贞眷村口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微酸性电解水	120瓶	15,360.00	集美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统筹
24	厦门鹏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金龙智能防疫工作站	1台	35,800.00	定向厦门市杏南中学（初中）
25	至永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龙智能防疫工作站	1台	35,800.00	定向厦门市杏南中学（初中）
26	神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龙智能防疫工作站	1台	35,800.00	定向福建省厦门集美中学附属滨水学校
27	福建永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金龙智能防疫工作站	1台	35,800.00	集美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统筹福建省厦门集美中学附属滨水学校
28	中耀建设（福建）有限公司	金龙智能防疫工作站	1台	35,800.00	定向厦门市集美区杏东中学

序号	捐赠单位名称	物资名称	数量	价值	发放单位
29	中建力天集团有限公司	金龙智能防疫工作站	1台	35,800.00	定向厦门市集美区杏东中学
30	福建荣冠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龙智能防疫工作站	1台	35,800.00	定向厦门市集美区上塘中学
31	深圳市鹏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金龙智能防疫工作站	1台	35,800.00	定向厦门市集美区上塘中学
32	福建昱勋建设有限公司	金龙智能防疫工作站	1台	35,800.00	定向厦门市集美区西亭学校
33	上海城建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金龙智能防疫工作站	1台	35,800.00	定向厦门市集美区西亭学校
34	福建省协兴建设有限公司	金龙智能防疫工作站	1台	35,800.00	定向厦门市集美区美山中学
35	福建兴港建工有限公司	金龙智能防疫工作站	1台	35,800.00	定向厦门市集美区诚毅中学
36	富士康科技集团（市红会转）	口罩	5000个	7,500.00	集美区红十字会博爱超市
合计				811,437.47	



陈秀洁

女

1969年05月17日

厦门义华信会计师事务所

350425196905171426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任职资格检查专用章
任职资格检查合格至2016年4月30日有效



2015.2.25



与原件一致
年 月 日

350200460001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9 年 04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任职资格检查专用章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8.3.12.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任职资格检查专用章
任职资格检查合格至2019年3月31日有效

2010 年 3 月 2 日
/y /m /d



姓名 陈兴平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4-09-2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厦门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30705640928063
 Identity card No.



与原件一致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任职资格检查专用章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3.1



证书编号: 35020026088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5 年 11 月 26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任职资格检查专用章
 任职资格检查合格至2015年4月30日有效

2014 年 3 月 18 日
 /y /m /d

证书序号:0006758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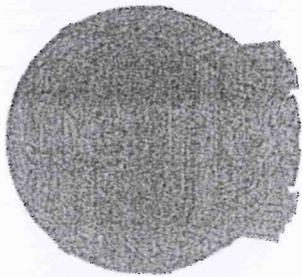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福建省财政厅

二〇二〇年三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厦门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陈兴平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厦门市思明区莲岳路189号

8号楼第5层东侧B-1区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350200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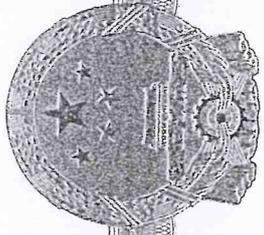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

闽财会协(1999)295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9年12月28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7054308017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厦门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法人商事主体【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陈兴平
 经营范围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经营场所、投资人信息、年报信息和监管信息等请至厦门市商事主体登记及信用信息公示平台查询。经营范围中涉及许可审批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注册资本 叁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0年01月13日
 营业期限 自2000年01月13日至2050年01月12日
 住所 厦门市思明区莲岳路189号8号楼第5层东侧B-1区



与原件一致
年 月 日

登记机关

2019年12月18日